

南投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40南投市中興路六六〇號
承辦人：陳碧衿
電話：049-2247715
傳真：049-2234476
電子信箱：bejen@nantou.gov.tw

受文者：南投縣南投市漳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10月31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退字第102021740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(0217407A00_ATTCH1.pdf、0217407A00_ATTCH2.doc、0217407A00_ATTCH3.doc)

主旨：修正「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」附表九「子女教育補助表」，除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學費補助部分，自一百零三學年度第一學期起實施外，自一百零二學年度第二學期起實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102年10月29日院授人給字第102005302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修正「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」附表九及修正對照表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各單位、本府所屬一級機關、本府所屬二級機關、南投縣立旭光高級中學、南投縣各國民中小學、南投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南投縣各鄉鎮市代表會

副本：人事處

